

中国船舶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2 年 9 月 8 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大道 1 号中国船舶大厦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38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2,476,686,980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55.3768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总经理施卫东先生主持，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召开并表决。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 15 人，出席 8 人，盛纪纲董事长、赵宗波董事、王永良董事、柯王俊董事、林鸥董事、陆子友董事、向辉明董事因公务原因未能出席本次会议；
- 2、公司在任监事 7 人，出席 3 人，崔明监事、韩东望监事、汤玉军监事、向华东监事因公务原因未能出席本次会议；
- 3、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陶健先生、总会计师陈琼女士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 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 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外高桥造船有限公司拟向中国船舶集团有限公司提供反担保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220,325,006	99.3329	730,300	0.3293	749,310	0.3378

(二)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1	《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外高桥造船有限公司拟向中国船舶集团有限公司提供反担保的议案》	220,325,006	99.3329	730,300	0.3293	749,310	0.3378

(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为非累积投票一般议案，经有权行使表决的股东（或其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

三、 律师见证情况

1、 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万商天勤（上海）律师事务所

律师：黄颢律师、刘雪韵律师

2、 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召集和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程序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 备查文件目录

1、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 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中国船舶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9月9日